

#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 6: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实劲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关于该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20日